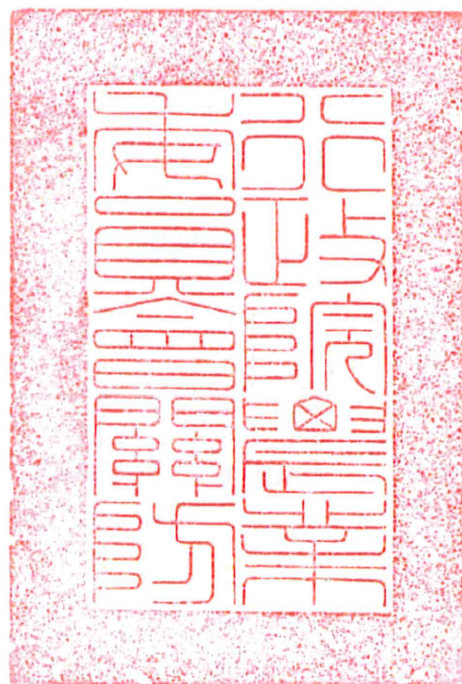
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0月1日
發文字號：農授漁字第1081265223A號



主旨：有關梧棲漁港東側水域2艘無船名及統一編號漁筏，有危害、妨礙進出船舶航行、停泊之虞，請所有人於本（108）年10月21日前逕行打撈清除。

依據：依據臺中市海岸資源漁業發展所108年9月18日中市漁管字第1080004832號函及漁港法第17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梧棲漁港東側水域有2艘無船名及統一編號漁筏（詳如附件位置圖及現場照片），業有危害及妨礙進出船舶航行及停泊之虞，請所有人於本年10月21日前打撈清除，否則視同廢棄物由臺中市海岸資源漁業發展所逕予處理。
- 二、前項處理費用，依規定由所有人負擔。



主任委員 陳吉仲